

附件2:

2023年度湛江市科技计划项目入库申报指南

序号	专项	专题	专题内容及目的	申报入库基本条件	负责科室	专题业务联系人	
1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专项	制造业补链强链重大科技创新专题	为加快构建“3+4+4”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促进科技资源要素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集聚，推动制造强市建设迈向新台阶。围绕我市制造业的产业发展短板及六大工程计划，拟设置实施制造业补链强链重大科技创新专题，集聚优质科技资源，推进制造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为我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上年度研发费用支出3000万元以上，营业收入10亿元及以上； 3.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制造业领军企业，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4. 项目负责人应熟悉本研究领域并具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拥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 5. 优先支持已建有省级及以上科研机构的项目牵头单位。	规划科	宁经梁 0759-3339533	
2		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题	为加快构建“3+4+4”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依托我市现有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基础和资源优势，推动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制约我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问题，拟设置实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题，支持行业领军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协同创新，解决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系统性技术需求问题，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领军企业，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牵头单位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1）已建有市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2）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3		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专题	为加快构建“3+4+4”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促进科技资源要素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集聚，推动制造强市建设迈向新台阶。围绕我市制造业的产业发展短板及六大工程计划，拟设置实施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专题，提升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壮大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规模，培育一批制造业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推进企业上市倍增行动计划，培育制造业骨干企业及专精特新企业。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资格认定有效期内的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有在研同类项目的不得申报； 3. 项目牵头单位须拥有一类知识产权；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5. 鼓励产学研合作，优先支持已建有企业科研机构的项目牵头单位。	高新科	周颜江 0759-3338445	
4		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专题	为加快构建“3+4+4”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促进科技资源要素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集聚，推动制造强市建设迈向新台阶。围绕我市制造业的产业发展短板及六大工程计划，拟设置实施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专题，促进科技资源向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集聚，提升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创新成果转化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加快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服务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队伍，激发企业创新创业动力。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在项目申报前完成2023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系统评价入库； 3.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不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有效期内的制造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已获得同类资助项目的不得再次申报； 4. 项目牵头单位须拥有一类知识产权； 5.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6. 鼓励产学研合作，优先支持已建有企业科研机构的项目牵头单位。	高新科	周颜江 0759-3338445	
5		湛江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高质量发展专题	为加快构建“3+4+4”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依托我市现有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基础和资源优势，推动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我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发展需要，拟设置实施湛江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高质量发展专题，引导联盟单位整合科技资源、协同创新，突破产业发展核心技术难题，进一步推动我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以海洋生物医药为主要研究方向，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成员单位，要求必须与成员单位中的企业合作申报，优先支持联盟内两家及以上单位联合申报； 4. 同一项目牵头单位申报本专题项目数不得超过2项。	规划科	宁经梁 0759-3339533	
6		现代临港产业产教融合创新专项	现代临港产业应用基础研究专题	为加快推进湛江现代临港产业发展，完备创新链，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不断培育壮大现代临港产业。围绕湛江现代临港产业链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产学研联动作用待发挥及人才缺乏等问题，拟设置实施现代临港产业应用基础研究专题，支持现代临港产业领军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开展该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培养专业技术人才，重点突破行业领域前沿技术，加快实现现代临港产业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现代临港产业领军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学位，应当充分了解国内外现代临港产业领域发展现状与动态，能领导课题组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 4. 申报项目须对我市现代临港产业发展有重要科学意义和研究价值，有在研同类项目的不得申报。	资配科	陈军成 0759-3335154
7			现代临港产业产学研协同创新专题	为加快推进湛江现代临港产业发展，完备创新链，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不断培育壮大现代临港产业。围绕湛江现代临港产业链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产学研联动作用待发挥及人才缺乏等问题，拟设置实施现代临港产业产学研协同创新专题，支持现代临港产业龙头企业与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协同创新，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解决产业动态及上下游产业的相关技术难题，增强产教融合创新激活内生动能。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资格认定有效期内的现代临港产业高新技术企业，必须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联合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有在研同类项目的不得申报； 3. 项目牵头单位须拥有一类知识产权不少于3件；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5. 优先支持已建有省级及以上科研机构的项目牵头单位。	规划科	宁经梁 0759-3339533

序号	专项	专题	专题内容及目的	申报入库基本条件	负责科室	专题业务联系人
8	生态文明高水平建设科技创新专项	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研究示范专题	为高水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构建以风电、光伏、核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为主的新型能源体系，加快建设省海洋碳中和试点城市。围绕绿色钢铁、绿色石化等产业技术发展需求，拟设置实施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研究示范专题，支持领军企业开展CCUS等技术研究，为我市持续优化调整能源结构，打造世界级绿色低碳循环现代产业园提供科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绿色钢铁、绿色石化产业领军企业，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申报项目须为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技术领域，优先支持项目牵头单位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9		红树林生态保护与修复专题	为高水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红树林之城”建设，加快创建国家森林公园城市。围绕红树林生态保护与修复的技术需求，拟设置实施红树林生态保护与修复专题，支持我市红树林相关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相关研究机构，联合开展红树林生态保护和修复技术攻关，加强红树林生态系统保护和集中连片修复，为打造高质量发展“绿色引擎”提供科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红树林研究相关单位，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申报项目须为红树林生态保护与修复相关技术领域，优先支持项目牵头单位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10	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建设专项	新型研发机构培育专题	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优化科研力量布局，强化产业技术供给，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科技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围绕我市加快建设区域创新中心、争创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发展需要，拟设置实施新型研发机构培育专题，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培育创新驱动发展生力军，为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提供科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事业单位或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已获得湛江市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已获得同类资助项目的不得再次申报； 3. 项目牵头单位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或资源整合能力，近三年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试验证、研发服务，以及科技企业孵化育成和创新资源引进培育等方面成效明显。	规划科	宁经梁 0759-3339533
11		科技企业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专题	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创新主体和孵化载体集聚发展，构建完善的创业孵化服务体系，形成全过程、一体化孵化链条。围绕我市加快建设区域创新中心、争创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发展需要，拟设置实施科技企业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专题，支持科技企业孵化载体提升孵化服务能力、提高孵化绩效产出，广泛吸纳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构建优良的科技创业生态，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已被认定为市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具有公共服务场地、运营管理制度和提供孵化服务的专业团队； 3. 2022年1月1日至申报截止日期间，开展的创业沙龙、路演、创业大赛、创业教育培训等活动不少于10场次； 4. 在孵企业所在行业领域应属于国家支持的高新技术、战略新兴产业或未来产业领域。	高新科	梁建波 0759-3338445
12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专题	为进一步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供给优势需要，拟设置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专题，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实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企业的精准对接，促进科技成果交易和转移转化，助推湛江经济高质量发展。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2. 项目牵头单位须具有良好的研究开发能力、稳定的研发投入，拥有专职科技成果转化机构和专职技术经纪人队伍，熟悉国家、省、市科技成果转化政策； 3. 项目牵头单位具有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筹建和运营能力，已建立平台运行机制和高质量科技成果库，开展技术合同登记成绩显著； 4. 优先支持技术交易信用良好、技术合同登记成绩显著的项目牵头单位，已获得同类资助项目的不得再次申报。	成果科	陈秒东 0759-3337033
13	产业转移转化专项	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专题	为加强引导、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优秀科技成果在湛江转化，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引领作用，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有序转移，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拟设置实施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专题，充分利用粤港澳大湾区人才和技术优势，结合湛江产业创新发展技术需求，提升湛江市产业技术水平，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注册满一年以上且正常运营，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为成果转化实施提供必要条件和资金保障（签订成果转化协议）； 3. 项目牵头单位须与粤港澳大湾区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省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转移转化粤港澳大湾区科研单位优秀科技成果，申报项目的科技成果技术须已完成中试；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有预期产值目标（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成果科	陈秒东 0759-3337033
14		科技成果转化专题	为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拟设置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专题，支持我市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科研单位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实用价值的科技成果进行后续开发、应用、推广，形成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发展新产业，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和创新水平。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注册满一年以上且正常运营，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为成果转化实施提供必要条件和资金保障（签订成果转化协议）； 3. 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申报，申报项目的科技成果技术须已完成中试；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成果科	陈秒东 0759-3337033
15	医疗卫生与健康能力提升专项	医药应用和疾病防治技术研究专题	为强化医疗卫生与健康领域科技支撑，推动我市医疗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拟设置实施医药应用和疾病防治技术研究专题，推进疾病防控科技攻关，支持湛江市内医院开展医药应用、医用材料研发、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技术及耗材研发等科研工作，提高我市医疗领域的质量和水平。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院； 2. 项目牵头单位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本专题不受理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湛江中心人民医院等3家单位申报。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16		高水平医院科技创新建设专题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实施高水平医院建设决策部署，建设全省现代化高水平医院，着力打造区域医疗中心，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相互促进的卫生健康工作新格局。围绕高水平医院建设单位科技创新需求，拟设置实施高水平医院科技创新建设专题，支持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湛江中心人民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等单位加强院内科研服务平台建设，引进及培养高水平科研人才，开展医疗领域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与关键核心技术研究。	1. 项目牵头单位须是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湛江中心人民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2. 项目牵头单位依据年度科研项目计划，向本院项目负责人提出相应专题要求。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序号	专项	专题	专题内容及目的	申报入库基本条件	负责科室	专题业务联系人
17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专项	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帮镇扶村专题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深入重点帮扶镇村，开展技术成果落地转化，为地方发展提供科技支撑。围绕我市专业镇、帮扶镇产业发展的技术需求，拟设置实施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帮镇扶村专题，支持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开展科技服务全链条覆盖的对接帮扶，示范推广适用技术成果，通过产业帮扶，带动农户增收致富，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与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及专业镇或帮扶镇联合申报，签订三方协议； 3. 项目课题组必须是备案入库的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且在重点帮扶镇或已认定的省市专业镇开展对接服务工作。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18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与能力提升专题	为加强乡村振兴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能力提升，集聚创新要素加快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围绕我市国家、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需求，拟设置实施农业科技园区建设与能力提升专题，重点支持科技园区的建设企业在良种良法、健康养殖、种植、饲料生产、精深加工、加工与生产设备及废弃物综合利用等产业发展环节，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科技成果产业化示范，服务农业产业发展需要，为推进我市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农业产业集群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是我市国家、省级农业科技园区的建设单位，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牵头单位拥有国内外发明专利、水产动物新品种或经登记的科技成果等1项以上；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19		预制菜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专题	为加快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预制菜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加快打造“中国水产预制菜之都”。围绕制约预制菜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问题，拟设置实施预制菜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专题，支持企业联合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开展技术攻关，重点解决预制菜生产过程的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质量体系建设、加工与保藏技术，解决预制菜新形态、新品类、功能性、原料筛选与培育等相关系统性问题，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预制菜产业领军企业，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牵头单位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1）已建有市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2）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20		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专题	为加快推进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高质量打造“蓝色粮仓”，保障粮食安全、践行大食物观。围绕我市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需求，拟设置实施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专题，支持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海洋牧场领域关键技术的研发、集成与示范及智慧型海洋牧场建设，促进我市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我市海洋牧场领域领军企业，在本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牵头单位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1）已建有市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2）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4.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21		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核心技术攻关专题	为支撑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提升行动，促进区域优势农业产业发展壮大，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我市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核心技术需求，拟设置实施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核心技术攻关专题，充分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人才及技术研发优势，支持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和新模式等关键技术攻关，不断提高科技成果持续供给能力，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为我市乡村振兴提供科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在我市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技术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科技成果产业化实施地点必须在湛江市内（提供项目产业化落地实施地点承诺函）。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22	创新体系建设综合专项	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专题	为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充分发挥基础研究对科技创新的源头供给和引领作用，实现高水平的科技自立自强。拟设置实施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专题，支持从事基础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围绕我市制造业、生态文明建设、农业特色优势产业等重点领域开展创新性科学研究，鼓励原创探索，培育基础科研人才尤其是青年科技人才，提升我市原始创新能力。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在相关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学位，应当充分了解国内外相关科研领域发展现状与动态，能领导课题组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 4. 申报项目须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科学意义和研究价值，有在研同类项目的不得申报。	资配科	陈军成 0759-3335154
23		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与治理能力提升专题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夯实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基石。围绕我市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需求，拟设置实施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与治理能力提升专题，支持开展社会治理领域科技研究，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创新发展提供科学决策参考，不断推进我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建设。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须在社会治理研究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项目负责人须熟悉社会治理研究领域并已取得一定研究成果，要求拥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 4. 申报项目须围绕今年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针对我市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需求开展研究。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
24		科普专题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扎实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支撑我市创文、创卫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升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拟设置实施科普专题，支持开展科普工作相关系列活动，推动科普与文化和旅游融合，促进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提升社会文明程度，为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提供基础支撑。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项目牵头单位须热心科普工作及公益事业，有开展科普工作的经历，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任务； 3. 优先支持湛江市内的市级及以上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科普教育基地申报。	高新科	梁建波 0759-3338445
25		社会民生科技创新支撑专题	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安全生产、食品安全、气象科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科技安全等社会民生科技进步，为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拟设置实施社会民生科技创新支撑专题，支持企事业单位开展安全生产、食品安全、气象科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科技安全等社会民生科技创新，加速攻克我市社会发展急需解决的技术难题，推动相关领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	1. 项目牵头单位须为湛江市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2. 申报项目属于安全生产、食品安全、气象科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科技安全等领域，项目牵头单位在相关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实力和资源整合能力，能承担项目的核心研究组织任务； 3. 优先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科研单位合作申报（提供项目合作协议）。	社农科	赵萍 0759-3338419